

# 会计学院（会硕中心）

## 2021 年下半年专业硕士学位论文答辩通知

根据学校研究生院学位办的要求，会计学院（会硕中心）2021 年下半年专业硕士研究生学位论文答辩相关安排通知如下，请各位硕士生和导师严格按以下规定执行，以免耽误答辩。

学院（中心）专业硕士研究生参加 2021 年 11 月学位论文**答辩条件**：一是缴清学费；二是完成培养方案所规定的课程学习并获得规定学分；三是通过学位论文预答辩。

同时满足上述条件的专业硕士研究生须执行以下要求和程序：

第一，凡拟在 2021 年下半年申请学位的专业硕士研究生，必须在 **2021 年 9 月 14 日 14:00 前**将删除作者和导师信息、入学时间的学位论文电子版（PDF）（论文命名：09\_学号\_姓名）及“附件 5：中南财经政法大学学位论文预答辩后修改反馈表”（Word）（文件名：姓名+预答辩后修改反馈表）由导师通过学校 OA 提交至“林琳”或邮件至中心邮箱（mpacc@vip.163.com），请各位专业硕士研究生主动与导师沟通提交（请严格按照专硕学位论文写作规范排版，未排版的不予接收）。

第二，学院（中心）将于 **2021 年 9 月 14 日 14:00** 统一提交知网完成学位论文学术不端行为的自查：

（1）15%>查重结果，学位论文将直接用于校外盲评；

（2）15%≤查重结果<30%，请导师于 **2021 年 9 月 21 日 15:00 前**将学生修改后的学位论文电子版（PDF）再次通过 OA 至“林琳”或邮件至中心邮箱，其中**非全日制单证**研究生论文命名改为“10520\_学号\_LW\_姓名.PDF”（学校代码与学科代码学号之间用下划线“\_”号连接；LW 是字母，不是论文题目。）；

（3）查重结果≥30%，需经学院（中心）学位评定分委员会无记名投票后形成的表决决议，如同意继续申请学位参照第（2）条，如不同意继续审学位，延期半年。

注：①如 2021 年 9 月 14 日 14:00 前未能完成学位论文，可放弃学院（中心）自查，但需在该时间内向林老师报备并参照第（2）条直接参加学校研究生院学位论文检测。

②因学校研究生院论文检测时间是统一的，所以大家严格按照时间提交论文，错过论文检测的专业硕士研究生不能参加本次答辩。

第三，凡拟在 2021 年下半年申请学位的专业硕士研究生，均需在 **2021 年 9 月 21 日 14:00 前**提交学位论文**盲评版本**（即为**检测版本**）。全日制和**非全日制双证**专业硕士研究生通过“研究生管理系统（师生端）-学位管理-盲评论文提交”上传盲审版本学位论文，上传后系统会自动命名；**非全日制单证**专业硕士研究生由**学院（中心）**汇总后提交。

注：①请导师进入系统审核时特别注意该学位论文需与您提交至“林琳”或中心邮箱的学位论文保持一致。

②研究生提交的学位论文**盲评版本**即为**检测版本**，**学位办将直接对通过知网重复率检测的学位论文提交盲审，不得替换**，逾期提交产生的后果由硕士生自行承担。

③学校研究生院将对硕士学位论文进行**盲评前**与**答辩后两次论文知网检测**，检测总文字复制比的合格标准**均为低于 15%**。

第四，如有疑问请与会计学院（会硕中心）研工办联系。

中心邮箱：mpacc@vip.163.com

2021 年下半年参加答辩 QQ 群：619279468（备注：学号+姓名入群）

中心 QQ：1516345945

联系电话：15972186036

联系人：林老师

中南财经政法大学  
会计学院（会硕中心）

2021-7-9